

# 天人之聲

VOICE OF HEAVENLY PEOPLE

243期

2020 秋



蘇佐揚牧師1943年創辦，[www.weml.org.hk](http://www.weml.org.hk)



# 243期 目錄



- 01 四福音手冊 /蘇佐揚
- 04 靈感心聲
- 05 猶太戰記
- 10 人要離開父母與妻子連合 /編輯部
- 14 在我們中間支搭帳棚 /蘇佐揚
- 15 久居與家居 /蘇佐揚
- 16 體驗主愛，跟從耶穌 /李志剛
- 20 自吹自擂 /蘇美靈
- 22 天的妝飾 /蘇美靈
- 25 蠶絲-優秀的天然纖維 /陳永康
- 27 災情下的公禱文新釋 /傅冠群
- 28 詩歌介紹 /蘇佐揚
- 30 主向門徒顯現 /莊純道
- 34 釘袖十字架 /林俊鴻
- 38 以賽亞書五十一章 /編輯部
- 42 向誰感恩 /佚名
- 44 教會歷史 /李金強

封面圖：北極光

天人社自從1937年在山東滕縣創辦以來，除了定期出版季刊《天人之聲》(贈閱)之外，還出版了五十多種屬靈書籍、天人短歌、天人聖歌、錄音帶，和鐳射唱片(請參閱信封底刊出的出版物)。

讀者除了可以郵購各種書籍之外，亦可親臨本社選購。

奉獻或購書：支票抬頭請寫明「環球佈道會有限公司」或WORLD-WIDE EVANGELISTIC MISSION LTD.

可直接存入香港恒生銀行戶口：366-041127-001

地址：九龍紅磡寶其利街2G黃埔唐樓A座1408室(電梯按13字樓)  
通訊地址：香港尖沙咀郵箱95421號 電郵：weml@weml.org.hk  
電話：23637013 辦公時間：禮拜一至四，上午十時至下午五時

# 拾玖 · 受苦的主

蘇佐揚

## 三 · 如同拿強盜（太廿六 55，可十四 48，路廿二 52）

榮耀的主被捉拿如強盜，受審時又將大盜巴拉巴與主對比，被釘時又與強盜同釘，這是奇恥大辱。雖然主是天國之王，萬軍之主，隨時可差遣十二營（原文作十二軍，六千人為一軍，共七萬二千人）多的天軍來救祂，祂可作軍中元帥，和在約書亞軍中一樣（書五 13~15），但祂甘心就捕，忍受常人所不肯忍不必受的恥辱。敵人不過只有一隊兵（六百人，約十八 3），他們所拿的不過是刀棒兵器火把燈籠。主曾一夜滅了亞述十八萬五千人（王下十九 35），也曾在早晨把埃及六百輛特選的軍車和其中的軍隊（出十四 7，28）淹沒在江河裏；但祂從容就捕，以耻辱為飲料，以悲傷為食物，要使我們得榮耀享平安。

## 四 · 捆綁了（約十八 12）

捆綁耶穌是在彼得砍掉馬勒古右耳垂之後。兩手放在背後，用繩捆起來，這是犯人的記號。假若彼得不動刀，仇敵未必將主捆綁。彼得，可憐的彼得，他竟加增主的痛苦和恥辱。他只會撒網，只會捕魚，只會束上外衣跳在海裏，只會奢言搭三座棚而已，他那裏會動刀？不會動刀的結果，是使主更傷心，更難過。主被捆綁，並不是那些仇敵把祂捆綁，實在是彼得借用仇敵的手把主捆綁了。我們今天有否自省，曾在何事上捆綁我們的主？

## 五 · 雞叫以先彼得三次不認主（太廿六 34，75）

猶大賣主，罪大惡極，在地獄的火裏也沒有一個人敢和他在一起。彼得卻和那些將來要下地獄的人一同烤火，貪自己一時溫暖和舒服，忘了他的主淒涼和痛苦。他坐在火光裏不承認光照他三年的主人，棄絕了那地上昀真光，他落在撒但的篩子裏，被撒但篩來篩去，竟至發咒起誓，以恩主為仇人，忘了這位手拿簸箕要揚淨祂的場的莊稼之主。「必須和你同死，也總不能不認你」的諾言還在主耳邊響著，「同你下監，同你受死，也是甘心」的志願寫在彼得心版上還未乾；但，現在這一切人的許願，人的愛心，肉體的狂熱，肉體的自誇，早已被篩得乾淨，早已跟著撒但的尾巴靜候著放在主被打傷的腳跟上了。彼得與猶大，罪惡相等，地獄的火舌也有餘威可以吞噬這不認主的叛徒。但彼得雖然忘了主，主那慈愛的眼睛却未忘記彼得；彼得雖然忘了他的諾言和志願，那只公雞却未忘記把彼得的話重奏一遍。彼得自夢中醒覺了，他出去痛哭，他願意把他的淚變成第二個加利利海，他願意把他痛悔的眼淚洗掉他三次不認主的污點。他的眼淚，實在已經把那吞噬猶大地獄火之另一條火舌撲熄了。但那痛苦的主，心中多了一個創傷，比那羅馬兵所刺肋旁的創傷還痛苦。

## 六·受審的侮辱

1· 有一個差役用手掌打祂	約十八 22
2· 有人吐唾沫在祂臉上	可十四 65
3· 蒙祂的臉，用拳頭打祂	可十四 65
4· 差役用手掌打祂	可十四 65
5· 他們還用許多話辱罵祂（原文作褻瀆祂）	路廿二 65
6· 希律藐視祂，戲弄祂	路廿三 11
7· 彼拉多把耶穌鞭打了	太廿七 26

我的主，在世三十多年，頭一次被人如此痛恨鞭打。不如讓他們把我鞭打吧！我的主一夜未睡，出汗流淚祈禱，早上也沒有吃什麼、喝什麼，已經疲乏不堪了，又被那些仇敵重掌粗拳來毆打，面部被打腫了，也發紫了，痛苦至極。現在又要無辜受羅馬人這種毒打。祂是爲我，祂爲救我代替我被人毒打。

我似乎站在彼拉多公庭的人叢中，看見幾個羅馬兵把主的外衣剝掉，叫祂彎腰，脊背的皮膚掙得很緊。我看見祂的脊椎骨露了出來，兩個粗大的羅馬兵拿皮條來把主的兩手綁在胸前所靠的一根短柱上，又拿了皮鞭子來，要打我的主。我看見那皮鞭子是分爲數條的（有人說是九條），每一條都打了幾個結，每一個結都加上鐵塊或是骨頭，鞭子末端還有釘子。鞭子一打下去，我的主的脊背就淌出鮮紅的血來，我看那凶惡的兵毫無憐憫的心恨恨的把主打了三十九下（林後十一 24）。主的血一直淌，一直淌，主太痛苦了，幾乎昏了過去。究竟祂犯了什麼罪呢？竟然要受這樣毒打，祂既然沒有罪名，爲什麼要無故被打出血呢？我的主，祂爲我受了鞭傷，因爲我背天行道，叫我的主背上流了血。

8· 他們又脫了祂的衣服，叫祂穿了一件紅袍	太廿七 28
9· 頭上戴了一頂荊棘冠冕，頭上鮮血淋淋	太廿七 29
10· 又吐唾沫在祂臉上	太廿七 30
11· 拿葦子打祂的頭，是連連的打，使頭上的荊棘刺進主的頭上，鮮血流得更多。這是第五次的打了	太廿七 30
12· 他們大聲喊著說：「除掉祂，除掉祂，釘祂在十字架上」	約十九 15

主受了這十二種的侮辱和痛苦。諸位讀者，假如你代替耶穌去忍受，你受得住麼？祂愛你的愛這麼大，你有沒有全心去愛祂？祂為你受這許多苦，你為祂作了什麼事報答祂的恩典？

\* \* \* \* \*

靈感  
心聲

## 聖潔

1. 沾染世俗，享巴比倫佳餚，使人損壽；  
手潔心清，吃但以理餐，使人安寧。
2. 鷹喜展翅上騰，不與普通鳥類同群；  
基督徒是天上的國民，應保持聖潔的身份。
3. 我們無法使生命延長，但可以使生活聖潔，生活聖潔比生命延長更重要。
4. 年齡不會製造聖人，但它會使人衰老；  
基督徒應越老越聖潔，不會越聖潔而越衰老。
5. 閱讀聖經會使你的人生有香氣，  
而實行聖經的話，你的人生就如蜂採蜜。
6. 我們要跳出那小小的「福杯」，  
跌進那豐富的六個「福缸」，  
再流出活水的「福河」來。
7. 認識神者，當然會謙卑，認識己者，也不會驕傲。
8. 學習聖經可增智慧，相信基督可享平安，  
實行真道可成完人。

約瑟夫  
作品④

## 猶太戰記 Wars of the Jews

〔6〕#47 王撤兵後，猶大並沒有偃旗息鼓。他召集戰場上幸存的士兵，又有很多新的同胞加入他的隊伍，他就在亞克達撒 Acedasa 和安提阿古的將軍<sup>1</sup>對戰。雖然猶大取得了勝利，殺死了許多敵人，但猶大自己也陣亡了<sup>2</sup>。幾天後，猶大的弟弟約翰（John）也犧牲了，他是被擁護安提阿古的部隊陰謀陷害的<sup>3</sup>〈公元前 161 年〉。

### 約拿單成爲猶太人的領袖，公元前 161-143 年

〔2.1〕#48 約翰的弟弟約拿單（Jonathan）接替約翰做猶太人的領袖。他不僅採取防禦措施，防備自己的同胞，還和羅馬結盟<sup>4</sup>，而且還和年幼的安提阿古簽訂停戰協議<sup>5</sup>，以此堅固自己的統治。然而，事實證明，所有這些預防措施都不能成爲足夠的保護。#49 因爲暴君特羅弗<sup>6</sup>（Trypho）當時是年幼的安提阿古的保護人，他是一個暴君，早已密謀要推翻他的宗主，殺害他的朋友。於是，特羅弗背著安提阿古，趁約拿單和一小隊隨從到多利買（Ptolemais）會見安提阿古的路上，擒拿並囚禁了他，並率軍攻

<sup>1</sup> 就是德米特裏的將軍尼加諾（Nicanor），《馬加比一書》7.39 及後面的章節。

<sup>2</sup> 猶大不是在亞（克）達撒一戰中被殺的，而是在之後的以拉撒（Elasa）戰役（《馬加比一書》9.5）或伯舍特（Bezetho）戰役中被殺的（《猶太古史》12.422）。

<sup>3</sup> 參《馬加比一書》9.35 及後面的章節；《猶太古史》13.10 及後面的章節。

<sup>4</sup> 《馬加比一書》12.1-4；《猶太古史》13.164 及後面的章節。

<sup>5</sup> 希臘原文是“安提阿古的兒子”，應當就是安提阿古五世·伊皮法尼。但這裏提到的應當是約拿單和安提阿古六世·丟拿斯（Dionysus）的協定，參見《馬加比一書》11.57，《猶太古史》13.145。按此約瑟夫把安提阿古五世和安提阿古六世混淆了。

<sup>6</sup> 或譯：那位暴君特羅弗。

打猶大地。但是約拿單的兄弟西門擊退了特羅弗，特羅弗因為吃了敗仗而大為惱怒，就把約拿單處死了<sup>7</sup>。

## 西門掌權，公元前 142-135 年

〔2〕#50 西門的執政能力非常卓越。他攻取了耶路撒冷周圍的迦撒拉（Gazara）、約帕（Joppa）和迦拿（Jamnia），並且在統治了耶路撒冷的軍隊後，又把城堡<sup>8</sup>夷為平地。此後，西門又和安提阿古<sup>9</sup>結盟，一起對付特羅弗。在王遠征米甸人（Medes）之前，先在多拉（Dora）圍困特羅弗。#51 然而，西門雖然與王聯手打敗了特羅弗，却仍然不能阻止王內心貪婪的羞耻。因為不久之後，安提阿古就差遣他的將軍塞得貝（Cendebaeus）帶領一支軍隊劫掠猶大地，想要迫使西門俯首稱臣。#52 西門雖然年事已高，但還是像年輕的時候一樣，精力充沛地指揮戰爭，並且派遣自己的兒子率領隊伍中最強壯的士兵打頭陣，自己跟在後面，帶領另一組軍隊，在另一條戰綫作戰。#53，接著，西門又在山地各處安排了大量伏兵，並且在所有的戰事上都取得了勝利。在一次輝煌的勝利之後，西門被任命為大祭司，帶領猶大人擺脫了馬其頓人（Macedonian）長達 170 年的統治<sup>10</sup>。

---

<sup>7</sup> 參《馬加比一書》12.39 及後面的章節；《猶太古史》13.187 及後面的章節。

<sup>8</sup> 希臘原文是 κρα，*《猶太古史》* 13.215 表明這裏是指耶路撒冷。

<sup>9</sup> 安提阿古七世·賽迪（Sidetes），*《猶太古史》* 13.223。從這點來看，《猶太戰記》和《猶太古史》的兩處記載應當是同一件事情。

<sup>10</sup> 是從公元前 312 年開始計算，就是西琉古（Seleucidera）統治元年；根據這個算法，西門做大祭司應當是從公元前 142 年開始，是他掌權的第一年，在*《猶太古史》* 13.213 也有同樣的記錄。參見《馬加比一書》13.41 及後面的章節，“一百七十年，以色列人正式除下外邦人的軛”，耶路撒冷開始進入一個新紀元。

## 約翰·許爾堪（公元前 135-105 年）和妹夫多利買（Ptolemy）的紛爭

〔3〕#54 但是，西門也成了背叛的犧牲品。在一次宴席上，他被自己的女婿多利買謀殺了。多利買又囚禁了西門的妻子和兩個兒子，並且派出一隊人馬去殺西門的第三個兒子約翰（John），約翰又叫許爾堪（Hyrcanus）。#55 年輕的許爾堪預先得知敵人的來臨，就急忙進了耶路撒冷，相信群眾都會支持他，因為他們都紀念他父親的功勳，而且憎惡多利買的彌天大罪。多利買也趕緊想從另外一個城門進入耶路撒冷，但是被大眾趕了出去，因為他們早已樂意接納了許爾堪。#56 多利買立刻撤退，回到了耶利哥（Jerico）上方的一個城堡，名叫達貢（Dagon）。與此同時，許爾堪繼承了他父親之前的大祭司的職位，向上帝獻上祭物，隨後立刻動身追趕多利買，援助自己的母親和兄弟。

〔4〕#57 許爾堪攻擊多利買的城堡，在很多方面，許爾堪都表現得很卓越，然而他還是被自己的應有情感<sup>11</sup>打敗了。多利買在受到進攻的壓力下，就把許爾堪的母親和兄弟帶到城牆上，當著許爾堪的面折磨他們，還威脅許爾堪，如果他不撤軍，要把他們從城牆上扔下來。#58 看到這樣的場景，許爾堪心中的憤慨化爲了哀憐和恐懼。許爾堪的母親雖然受到折磨和死亡的威脅，却沒有動搖。她伸開雙臂，懇求她的兒子不要因爲她所受的可怕折磨而心軟，放過多利買這個惡魔。對她來說，只要讓多利買爲自己所犯的惡行付出代價，那麼，她寧願放棄不朽的生命，甘願死在多利買手中。#59 許爾堪汲取他母親臨危不懼的勇氣，並聽從了她的請求，於是發動戰事猛攻多利買。但是，當他看到自己的母親被打得面

---

<sup>11</sup>原文：δικα ου π θους。

目全非時，他失去了勇氣，被自己的感情打敗了。#60 於是戰事一直拖到接下來的安息年。這是猶太人七年一次的節期，在這一年裏不可以做工，就像每個星期的第七天一樣<sup>12</sup>。多利買脫離了圍困，就處死了約翰的兄弟和他們的母親，逃到澤諾（Zeno）那裏，澤諾姓考土拉（Cotulas），是非拉鐵非（Philadelphia）的暴君。

### 許爾堪和安提阿古（七世）·賽迪的戰爭

〔5〕#61 安提阿古因為敗在西門的手下，一直鬱鬱寡歡，於是帶領軍隊再次進攻猶大地，坐陣耶路撒冷，圍困許爾堪。許爾堪挖開大衛的墳墓，大衛是猶太人歷史上最富有的國王，取出三千他連得金子，用其中三百他連得賄賂安提阿古，讓他解除封鎖<sup>13</sup>，又用剩餘的錢支付了一支雇傭軍。他是第一個開此先河的猶太人。

### 許爾堪的勝利

〔6〕#62 後來，趁安提阿古討伐米甸人的時候，許爾堪有了報仇的機會<sup>14</sup>。他立刻發兵前往敘利亞的城市，如期所願地找到了這些城市，為此耗盡了自己精幹的部隊。#63 最後，許爾堪攻占了米得比（Medebe）、撒瑪迦（Samaga）和周圍的城鎮，還攻占了示劍（Sichem）和阿加利辛（Argarizin）。此外，還打敗了古他人（Cuthaeans）<sup>15</sup>；古他人是居住在猶大的一支民族，他們仿照耶路撒冷的聖殿，在自己居住地的中心地區也建了一座聖殿。後來，

---

<sup>12</sup> 安息年：利 25：1。

<sup>13</sup> 見《猶太古史》7.393，《猶太古史》13.249 也記載了這件事情，但許爾堪是在安提阿古撤退之後，才打開大衛的墳墓。

<sup>14</sup> 《猶太古史》13.250 以後章節的記錄更加可靠。根據《猶太古史》的記錄，公元前 130 年，許爾堪加入安提阿古征伐巴底亞人（Parthians，這裏稱為“米甸人”）的隊伍。公元前 129 年，安提阿古去世後，許爾堪才開始襲擊敘利亞的城市。

<sup>15</sup> 在猶太人流散時期遷移到撒瑪利亞的外族人。

許爾堪又攻取了以土買（Idumaea）的很多城市，包括阿多倫（Adoreon）和馬裏薩（Marisa）。

〔7〕#64 許爾堪又向撒瑪利亞進發，來到今天賽巴提城（Sebaste）的地方，這座城是希律王（King Herod）建的；他築起圍牆，封鎖了這個地方，並委托他的兒子亞裏斯多布（Aristobulus）和安提古諾（Antigonus）負責圍攻。在亞裏斯多布和安提古諾猛烈的強攻下，那裏的居民非常困苦，並且因為嚴重的饑荒，甚至吃一些從未想過有人會吃的食物。#65 於是他們呼求安提阿古·艾斯朋丟（Aspendius）<sup>16</sup>的幫助。安提阿古八世答應了他們的請求，但是被亞裏斯多布打敗了，在兩個兄弟的追趕下，一直逃到西古提波利（Scythopolis）。於是亞裏斯多布和安提古諾回到撒瑪利亞，重新把那裏的人圍困在城牆裏，最後攻占了城市，把它夷為平地，並使那裏的居民淪為奴隸。#66 爲了不讓勝利的潮水冷卻他們的熱情，兩個兄弟又帶著軍隊進到西古提波利，佔領了那個地區，使得整個地區自迦密山（Mount Carmel）以南<sup>17</sup>的地方都成了廢墟。

\* \* \* \* \*

天人  
幽默

## 成人主日學

佚名

七歲的小朋友在主日崇拜秩序表上看見「成人主日學」主日上午九時半舉行、「成人詩班」禮拜四晚上七時半舉行、「成人查經班」禮拜三晚上八時正舉行。

他問媽媽：「爲什麼教會有這麼多『成人』的聚會，是否有三級的東西，所以不適宜兒童參加？」

<sup>16</sup>（旁非利亞 Pamphylia 的）安提阿古·艾斯朋丟=安提阿古八世或葛瑞帕（Grypus）；《猶太古史》13.276 提到他同父異母的兄弟安提阿古九世·辛斯努（Cyziacus）的名字，但是沒有提到安提阿古八世的名字。

<sup>17</sup>按字面翻譯是“以內”，即“這邊”。

# 人要離開父母與妻子連合

編輯部

創二章 24 節：因此，人要離開父母，與妻子聯合，二人成爲一 **אֶחָד** ECHAD 體 **בָּשָׂר** BASAR。

## 第一對新婚夫婦

歷史上第一對新婚夫婦乃是亞當與夏娃，當時仍無夏娃之名，夏娃一名是在犯罪後，亞當爲他妻子所起的(三 20)。這時新婚夫婦的婚禮是耶和華神所主持的，神爲這位新郎造了一個新娘，又把新娘帶到那新郎跟前，新郎宣佈要稱她爲「女人」。於是到 24 節，不知是亞當所說的話還是作者摩西所說的話，還有些解經家謂 24 節是神的莊嚴而神聖的宣告。不管 24 節是誰說的話，這節經文是有關婚姻的重要守則，而且永遠合用，24 節如此說：「人要離開父母，與妻子連合，二人成爲一體」。

在這裏最少告訴我們三件事：1.長成的男子要另立家室。2.必須離開父母，另立小家庭。3.與妻子連合。這是神所設計與安排的，以便生養眾多，遍滿地面。這就是二人成爲一體，即一加一仍然等於一。一人只是半體，所以那人「獨居不好」，神不贊成人獨身，二人共同生存，才合生活原則，也合神的旨意。

耶穌也曾引用過這節經文(太十九 5)，根據上下文的語氣，似乎 24 節的話是神所說的，因爲耶穌首先提及「神造人」，後來說「並且說」，表示神不單造人而且這樣宣佈。

這節聖經不可能是亞當說的，因爲亞當並無父母，如何能說出「人要離開父母」一語，當時亦無第三者在旁，他不可能說出這種「原則」或「守則」的話。

所以多數解經家相信這是作者摩西用以後人們的看法，來加在這節經文中，成爲希伯來婚姻的規例，或者已成爲古語，摩西在此引用而已。一個成人結婚，另立家室，離開父母是自然的次序，並非忘記父母也。

### 人要離開父母與妻子連合

中國人的婚禮習慣乃是新郎把新娘娶到自己家中，所以應該說是「女子要離開父母，與丈夫連合」。猶太人則相反，乃是新郎到新娘家中舉行婚禮，與創二 24 節所說的相同。主耶穌在馬太福音廿五章 1-13 節曾說一個有關十個童女出去迎接新郎的比喻，便是新郎要到新娘家中去，並非像中國婚禮習俗，女子到男子家中。

有人批評聖經這種習俗不合禮義之邦的中國人習慣。中國人是以「大家庭」聞名於世，有人三代同堂，甚至有五代同堂的。男子娶妻後，也必回到男子家中居住，不會離開父母，與妻子連合的，何以聖經竟有這種「不孝」的命令。

但有人認爲這是聖經提倡「小家庭」制度的開始，而且是神所制定的。許多民族也有這種習慣，男子成人而結婚後，即與父母分居而成立小家庭。據專家研究，小家庭制度實在比大家庭爲佳，因爲年老與年青兩代的思想不同，在大家庭中難免發生意見衝突。但如果是小家庭，則可避免這種衝突。

本人認爲 24 節的話，容易被淺見者誤會，其實摩西記下這節經文，或者說摩西提出這種主張，或者說，摩西抄下這種早已成爲猶太人習慣的話，並非使人忘記父母，離開父母，其實用這種中國人的思想去解釋，實至合適。

中國人寫信給父母時，開始用「父母親大人膝下」一語，表示小孩子未成年時，經常在父母親膝下與父母親近，享受父母的愛。一旦孩子達到成人年齡時，不再、也不可能經常站在父母膝下，乃是要像一個大人一樣，與父母之「膝」離開，自己生活下去。同時如果結婚了，便與妻子經常在一起，不再在父母膝下了。所以摩西說：「人要離開父母」，乃是指人已長成、不再站在父母膝前。又說：「與妻子連合」，這是自然之理。因為這長成的「人」已經組成小家庭了。等到自己又有小孩子之時，自己的小孩便站在自己膝下了。

再者，小孩子未成人時，應與父母連合，時常站在父母膝前；但小孩長大而成人後，應脫離父母的帶領而進入神的帶領，父母也不必再為他們擔心，因為孩子已長成，一旦長成，便在婚姻上可以與妻子連合，組成新的一代了。

### 與妻子連合，二人成為一體

人已長成，與父母離開，自己成家立室，當然是與妻子連合了。在此，我們可以默想幾件事。

一、夫與妻連合抑妻與夫連合。摩西所說：「與妻子連合」一語是指當時亞當與夏娃在神安排之下成為夫婦而言。這是犯罪前的情形，但人類犯罪之後，情形正相反，「妻子要與丈夫連合」，創三章 16 節神審判夏娃時如此說：「你必戀慕你的丈夫，你丈夫必管轄你」。經過神的審判之後，夫妻相處的情形已不如前，妻子的地位也較前為低，妻子也需要倚靠丈夫而生存了。

二、二人成為一體，是一夫一妻制的宣告。神只造一男一女，使他們二人成為夫妻，這是很清楚地告訴人們，神所安排的是「一夫一妻」制(MONOGAMY)，不是「一夫多妻」(POLYGAMY)或

「一妻多夫」(POLYANDRY)制。有些民族是採用一夫多妻制的，回教國家即其一例，一人可以娶四妻。還有些民族是採用一妻多夫的 (如西藏)，但這並不是神的原意。

先知瑪拉基責備被擄歸回的以色列人遺棄幼年所娶的妻子，去娶外邦女子為妻時如此說:「雖然神有靈的餘力能造多人，祂不是單造一人麼？為何只造一人呢？乃是祂願人得虔誠的後裔」(瑪二 14-16)。

一夫一妻制的最高目的是要人獲得「虔誠的後裔」(瑪二 15)，這是基督徒應永誌勿忘的原則。雖然舊約聖經曾記載亞伯拉罕、雅各與大衛有多妻的事，但其生活與後果並不愉快，是眾目共睹的，他們在一夫一妻制上失敗，是我們的鑑戒，並非我們的模範也。

主耶穌在回答猶太人所問關於休妻的事時，說:「那起初造人的，是造一個陽性的和一個陰性的」，又說:「因此，一個人要離開父母，與他的一個妻子連合，二人成為一體」(太十九 3-5 原文)。證明主耶穌反對人隨便休妻，也重申一夫一妻制的神聖不可侵犯。

一夫加一妻等於「一體」，用算術的術語來表示:

$$1 + 1 = 1$$

夫 妻 體

又好像聖父聖子聖靈三位一元一般，一加一再加一，三位等於「一元」。

$$1 + 1 + 1 = 1$$

父 子 靈 元

其實，一男或一女只是「半個人」，男女二人才成為一體，所以人是不適宜獨身的，獨身的人在生理上和心理上都不算得完全，而且常有孤單之感，尤其是年老之時。

## 在我們中間支搭帳棚

(約翰福音一章 14-18 節)

蘇佐揚

「道成了肉身，住在我們中間，充充滿滿的有恩典有真理」  
(14 節)。

我在童年時讀經，以為主耶穌在世為人，因為非常貧窮，連枕首之所都沒有，無家可歸，所以要「住」在我們家中。現在我才知道，這節聖經的真正意義剛相反。

「住」字原文是 σκηνοω SKĒNŌŌ，是「支搭帳棚」之意，因此這節聖經應該這樣譯：「道成了肉身，在我們中間支搭帳棚」。不是主耶穌因為貧窮無家可歸，要住在我們家中，乃是我們無家可歸，好像浪子，所以主耶穌在我們中間搭了帳棚，收留我們。

我們好像浪子，也像撒該，像撒瑪利亞婦人，像嗷嗷待哺的五千群眾。主耶穌收留了我們，使我們住在祂的偉大帳棚中，看見祂充充滿滿地有恩典和真理。這偉大的帳棚便是祂在地上所建立的「教會」。

我們許多時候像浪子在曠野流蕩，像撒該在罪城耶利哥自我麻醉，像撒瑪利亞婦人假裝虔誠，因此我們招致許多無名的痛苦。只有在主耶穌的帳棚裏才能發現為人的真理，和恩上加恩的喜樂。

有一天，「神的帳幕在人間，祂要與人同住」(帳幕一詞，原文與支搭帳棚一詞同字根)。「神要擦去他們一切的眼淚，不再有死亡，也不再有悲哀、哭號、疼痛，因為以前的事都過去了」(啓示錄廿一章 3-5 節)。我們不過像客旅生存在世上，用百般的忍耐做人，等候神的帳棚再度支搭在人間。

# 久居與家居

(約翰福音一章 35-39 節)

蘇佐揚

「拉比，在那裡住？」耶穌說：「你們來看！」  
看祂在那裡住，這一天便與祂同住（38-39 節）。

在這裡的「住」，原文是 μένω ΜΕΝΩ，原意為「存在、繼續、逗留」，是被請而居留，或因時勢而自然的「住下」。因此，這字有「久居」意味。主耶穌在世傳道時，經常在各處居留作客。但當祂幼時由埃及回到猶太地之後，祂卻住在拿撒勒（馬太福音二章 23 節）。

住在拿撒勒的住字，原文是 κατοικέω ΚΑΤΟΙΚΕΩ，這是一個拼合字，從 ΚΑΤΑ(下)和οικέω ΟΙΚΕΩ (家居)合成，意即「找到一處可以為家者」。至於「家居」一詞，原文是從 οίκον ΟΪΚΟΣ (「生態」源於這字)「家」而來。

保羅常用「家居」來描寫「聖靈在我們心中的居住」和「罪惡在我們裡面的力量」（羅七 17-18，八 9-11）。

聖靈與罪力不斷地在我們心中鬥爭，兩者都要在我們心中「久居」，以我們的心為「家」。但感謝主，最後的勝利是屬於聖靈，如果聖徒願意和祂合作的話，肉體是失敗的。

我們今天住在什麼地方呢？我們是否與主耶穌同過旅居的生活而輕視這個行將毀滅的世界呢？我們長久的居留地方在那裡呢？是否在光明中呢？是否與那些追求聖潔的聖徒常在一起呢？聖靈是否在我們心中作主人呢？

但願我們時常「久居」在光明中，榮耀主名（約翰壹書二 10）。

# 體驗主愛，跟從基督

可十 35-45 (新譯本) 香港 李志剛牧師

## 一、引說

馬可福音十 35-45 記載「西庇太的兒子雅各和約翰進前來」向耶穌提出請求，當「在耶穌的榮耀裏，請賜我們一個坐在你右邊，一個在你的左邊。」馬太福音所記，卻是西庇太兒子的母親和她兩個兒子上前來，拜耶穌，請求耶穌「在你的國裏，請讓我這兩個兒子一個坐在你右邊，一個坐在你左邊」。然而兩本福音同樣記載耶穌說：「只是坐在我的左右，不是我可以賜的，乃是我父為誰預備就賜給誰。」

何以雅各和約翰，或是雅各和約翰的母親(當然是雅各和約翰請求母親向耶穌提出)有此種請求？若是從本章經文 28-31 節的記載可知，因為彼得曾對耶穌說：「看哪！我們已經撇下一切跟從你了。」耶穌回答說：「我實在告訴你們，凡為我和福音撇下房屋，或是兄弟、姊妹、父母、兒女、田地，沒有不在今世得百倍的。就是房屋、兄弟、姊妹、母親、兒女、田地，並且要受迫害，在來世必得永生。然而，有許多在前的，將要在後；在後的將要在前。」由於耶穌曾允諾，為主已經撇下一切，可在今世得百倍，以致引起他們兩兄弟想在耶穌得榮耀坐在祂的左右。「其餘十個門徒聽見，就對雅各和約翰很生氣」(太二十 24)，在此反映他們同有坐高位的設想。這不祇是人性求權意志的表現，更是人之常情。

## 二、耶穌的呼喚

每一位跟從耶穌的人，固然需要撇下一切作主的門徒。正如耶穌要求青年的官：「你還缺少一件，去變賣你所有的，分給窮人，就必有財寶在天上，然後來跟從我」(可十 17；路十八 22)。耶穌的要求，就是一種愛人(分給窮人)；和愛上帝(跟從耶穌)最高

境界的要求。人之所以爲此愛人和愛上帝，目的是在跟從耶穌的時候，明白耶穌基督的愛是何等長闊高深。事實上，當雅各和約翰向耶穌提出請求之時，耶穌已經向十二使徒說：「看哪！我們上耶路撒冷去，人子將被交給祭司和文士；他們要定他死罪，又交給外邦人。他們要戲弄他，向他吐唾沫，鞭打他，殺害他；三天後，他要復活」(可十 33-34)。這是耶穌第三次預告受難和復活的說話。耶穌前兩次的預告，在可八 31 和可九 31-32 均有記載。特別當耶穌作出第一次預告時，隨後向眾人和門徒作出呼召：「若有人要跟從我，就當捨己，背起自己的十字架來跟從我。」耶穌呼召門徒捨己，背起自己的十字架，走死亡的不歸路。最近有一位朋友告訴我說耶穌不是一個仁慈的人，祂待人是非常殘酷，要人爲祂撇下房屋、兄弟、姊妹、父親、母親、兒女、田地去跟從祂，這是何等的不人道，破壞人的家庭幸福，或是捨棄個人的幸福，這不是一個正常人所做的事。事實上，一個人不經過人生的捨棄，是無法在生命上有洗煉和轉變。

回想本人蒙召剛好五十年。在此作一個感恩的見證：五十年前有禮賢會大埔堂區天賜先生(其後受按立爲牧師)，到粉嶺家父店舖探訪，臨走時，囑家父叫我獻身讀神學，此因教會缺乏青年奉獻。當家父將區先生的說話轉告後，起初心中並不在意，認爲自己年紀已經大了，並不適宜讀神學，所以心中不以爲然，不了了之。可是經過多天之後，對獻身讀神學一語，內心起了問號？並且要我對這問題作出回答，但當我想下去，對前途人生似是飄渺茫然；若不作出決定，內心又是何等的掙扎。將近一個月時間可說心情非常惡劣，睡時輾轉反側，吃的不是味道，聖靈又在心裏作出催迫的工作，此時才想到耶穌是否是上帝的兒子？有上帝嗎？否則當了傳道，便是呢神騙鬼，可憐之至！其後幾經從區天賜先生和陳翼堅區牧，在信仰上獲得輔導，又在聖經上予以指點，深知人的軟弱無能，經過多少日子的認罪祈禱，終於決志獻身，

義無反悔向教會申請入讀神學院。在答應上帝之後，心裏如釋重負，泰然安然。記得當時最喜歡兩首詩歌，一首是「天父必看顧我」，另一是「我寧願有耶穌」。至今總覺是人生最大的樂事，因當年撇下一切去跟從耶穌。如果沒有五十年前的撇下，則不可能有今天的我，仍然能夠站在講臺上，和大家分享上帝的恩典。我真如聖保羅所說：「然而，我今日成了何等人，是蒙上帝的恩才成的，並且祂所賜我的恩不是徒然的」(林前十五 10)。

### 三、體驗耶穌的愛

我們相信耶穌基督，又說一生一世不離不棄的跟從基督。我們是否被祂所吸引呢？就是祂在十字架上犧牲的大愛。在門徒追隨基督時，祂先後三次預言受難和復活，這是耶穌一生工作的重心所在。在祂的死亡和復活中，應驗了賽五十二 13 至五十三 12 「受苦僕人」的預言：「祂誠然擔當我們的憂患，背負我們的痛苦；我們卻以祂受責罰，是被上帝擊打苦待。祂為我們的過犯受害，為我們的罪孽被壓傷。因祂受的刑罰，我們得平安；因祂受的鞭傷，我們得醫治。我們都如羊走迷，各人偏行己路；耶和華使我們眾人的罪孽都歸在祂身上」(賽五十三 4-6)。這是耶穌尚未出生前七百年，先知所說的預言。以致曾經反對耶穌的保羅亦說：「我當日所領受又傳給你們的，最重要的就是，照聖經所說，基督為我們的罪死了，而且埋葬了；又照聖經所說，第三天復活了」(林前十五 3-4)。保羅又說：「惟有基督在我們還作罪人的時候為我們死，上帝的愛就在此向我們顯明了」(羅五 8)。使徒約翰又說：「上帝差祂獨一兒子到世上來，使我們藉著祂得生命；由此，上帝對我們的愛就顯明了。不是我們愛上帝，而是上帝愛我們，差祂兒子為我們的罪作了挽回祭；這就是愛」(約壹四 9-10)。說明耶

耶穌在十字架之死彰顯上帝的愛，為我們罪惡而死的緣故。希伯來書的作者亦清楚的說：「同樣，基督也沒有自取作大祭司的榮耀，而是在乎向祂說話的那一位，祂說：「你是我的兒子，我今日生了你。」就如另一處說：「你照著麥基洗德的體系永遠為大祭司。基督在祂肉身的日子，曾大聲哀哭，流淚禱告，懇求那能救祂免死的上帝，就因祂虔誠，蒙了應允。祂雖然為兒子，還是因所受的苦難學了順從。既然祂得以完全，就為凡順從祂的人成了永遠得救的根源。並蒙上帝照著麥基洗德的體系宣稱祂為大祭司」（來五 6-10)。無可置疑，耶穌基督在世的時候，「不是要受人的服事，乃是要服事人，並且要捨命作多人的贖價」，祂是以受苦僕人的身分去成就救恩的大業。

#### 四、結語----分享基督生命的愛

在街上有一幅英文廣告 To Love ; To Touch ; To Share，意即去喜愛；去接觸；去分享。耶穌就是愛我們(世人)；來到世界接觸我們；同樣以祂的愛和生命與我們一同分享。相對而言，若我們愛耶穌，也要接觸祂(摸著祂，約壹一 1)，並要去分享祂。試想我們可以分享耶穌的是甚麼？是否可以分享祂的金錢，分享祂的地位，一如門徒雅各和約翰要分享祂的權位和光榮。但耶穌要分享祂的生命，要學像祂做一個受苦的僕人，去服事世人的僕人，並且還要背起十字架，天天的跟從祂。分享耶穌背十字架、釘十字架的生命。耶穌道成肉身時，是一位僕人的身分，祂同時要求我們要做好一位僕人，去分享祂的愛和生命。我常常向學生提出一個問題，我們到教會去事奉，那一種工作接近耶穌在世工作的模式？神學生很聰明地回答：就是在教會做牧會工作。換言之，我們能在教會事奉，就能分享基督的愛和生命存在的價值和意義。

源於聖經  
的諺語

# 自吹自擂

## BLOW YOUR OWN TRUMPET

香港 蘇美靈

馬太福音六章 2 節：「所以你施捨的時候，不可在你前面吹號，像那假冒為善的人，在會堂裏和街道上所行的，故意要得人的榮耀，我實在告訴你們，他們已經得了他們的賞賜。」

古時猶太人以吹響號角表示一些特別或重要的事情，例如民數記十章 10 節記載：在你們快樂的日子和節期，並月朔，獻燔祭和平安祭，也要吹號，這都要在你們的神面前作為記念，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

摩西吩咐以色列人在月朔，獻燔祭和平安祭，也要吹號，以此宣告他們向神敬拜，或獻上種種祭物。又例如當他們與敵人作戰時，也吹號向神祈求，讓他們能戰勝敵軍（民十 9）。

可是耶穌在此卻責備法利賽人假冒為善，因為他們無論作什麼，特別是在眾人眼中看為善的事，都要噓張聲勢，大力宣傳，唯恐天下的人不知道他們的種種「善行」。可能他們在街上施捨給路旁討飯的，要有人吹響號角，使路過的人都看見他多麼慷慨。又當他們在會堂捐獻的時候，又有人會吹號角，向眾人宣告他如何愛神，將錢財奉獻（很難明白這些法利賽人是否每時每刻都自備號角自己去吹，抑或由於他們多是富有的人，有隨從隨時候命在他們面前代勞），正如古時官員或皇帝出巡，有隨從大鑼大鼓在前面開路，宣告有要人駕到。今天若有一國元首到訪，也會先由警務人員封路等等。

法利賽人一切所行的，無非表示自己的生活是敬虔的，他們在眾人面前示範，不單被別人仿效，更重要是被別人稱讚，他們所作的，以為必定討神的喜悅，不但滿足律法的要求，也滿足神

的心。此外，在聖殿內的奉獻箱狀為喇叭，投金錢入去發出響聲，越多銀錢聲音越大，所以當財主投下大量金錢，一定鏗鏘有聲，受旁人的注意，或會稱讚他們多麼愛神，相比之下，窮寡婦的兩個小錢輕如鴻毛，不會引人注意，但耶穌稱讚她所獻的比眾人的更多。所以耶穌說：「我實在告訴你們，他們已經得了他們的賞賜」（太六 2）。法利賽人以爲他們的善行必定蒙神悅納，將來會大大賞賜他們，但耶穌卻指出他們已得了賞賜，可惜是在地上的，是別人所給予的稱讚，在天上卻毫無記錄，因爲在神看來，他們所行的是假冒的，在神眼中完全沒有價值。耶穌給我們一個最佳榜樣，祂所行的，無論是禱告，禁食，都是隱藏的，清晨在山上禱告，退到曠野，只有神知道，與神有直接親密的交通。

**BLOW YOUR OWN TRUMPET (HORN)** 現解釋爲自吹自擂，自誇成就，例如在履歷中誇大學歷、所得的獎項、工作經驗、工作成績、唯恐別人不知自己以往的輝煌歷史，讓新相識的人羨慕自己的成就。在商業活動中，不難發現很多廣告都有誇大的成份，藉此使人購買商品或服務。即使在教會的傳福音工作，亦會有人誇大信主、決志、參加者的人數，只求對上級交代工作成果。事實上，特別是在神的工作上，神知道一切，我們只要盡忠神所託付的工作，在天上必有記錄，不必尋求人的榮耀。

1. This swindler re-invents himself, blowing his trumpet over and over again.

2. It is recognized that this award-winning author is the best of this generation, but never blows his trumpet.

3. Most politicians blow their own trumpet during the election campaign.

4. You only attract derision and scorn if you often blow your own trumpet.

# 天的妝飾

香港 蘇美靈

伯廿六 13-14：「藉他的靈使天有妝飾，他的手刺殺快蛇。看哪、這不過是神工作的些微，我們所聽於他的是何等細微的聲音，他大能的雷聲誰能明透呢。」

自然景色是美麗的，無論置身在高山、峽谷、河流、湖泊、沙漠、熱帶雨林、岸邊和草原，都令人心曠神怡，因為所看見的自然景物甚為多姿多彩，更隨着季節千變萬化。這一切都是地球獨有的，因為其他星球無漂亮的地貌可言。

在數世紀之前，伯廿六 13-14 的說話令人甚為困惑，究竟天有什麼妝飾呢？你可以說地球上的動植物，甚至是肉眼看不見的微生物或細菌都有奇特的外觀，和精緻的構造，令人驚嘆不已。但舉目望天，除了青天白雲之外，只有日、月、眾星（伯九 9 提到北斗、參星、昂星等）和肉眼僅可見到的其他行星，似乎這些算不得是天的妝飾。

他們可能目睹一些特別的天文奇景，包括日蝕、月蝕、紅月、彗星和流星雨，但這些非常罕見。或者在大雨過後，看見一道弓形彩虹在天空（有時會有雙彩虹，甚至環形彩虹），所以很難了解伯廿六 13 所說天的妝飾究竟是什麼。伯廿六 14 更說「這不過是神工作的些微」，意味着還有更多的「工作」等待人去發掘出來。

巴比倫人在三千多年前早已發現地球以外的行星，到亞里士多德時代，已知有七大行星，是肉眼可以看見的。在 1801 年才發現小行星。

在十六世紀之前，科學家仍未發明顯微鏡，所以對肉眼看不見的生物所知甚少，或一無所知。只認識腐物、污水、污濁的空氣會引致各種疾病。但顯微鏡將人類的視野擴大了，不僅看見微形世界中細菌和微菌的形狀，更看見一些小動植物（包括花朵、昆蟲、海洋動物）的特別構造，令人眼界大開。電子顯微鏡將小於十微米的細胞顯示出來，將人類帶入神創造的另一個領域（納米世界），看見神為祂所造的萬物所加上的妝飾。

封面圖顯示地球的北極光那絢麗的景像，好像激光表演那麼神秘莫測，人類以為這些只發生在地球，怎料在 2016 年七月，哈勃太空望遠鏡（Hubble Space Telescope）藉着紫外線拍攝了太陽系木星（最大的行星），北極也有燦爛的北極光，其範圍比整個地球還大（因為木星比地球重 300 倍，可容納一千個地球）（24 頁右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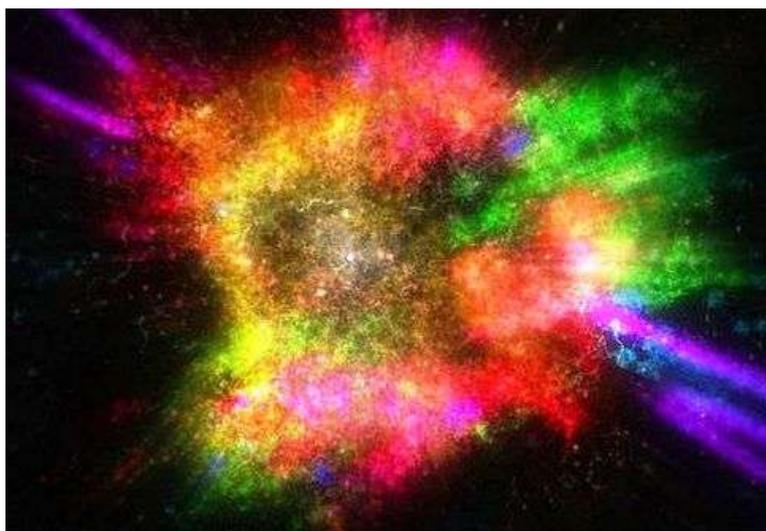
十七世紀的加利畧以望遠鏡使人的視野更上一層樓，初窺太空以外的神秘世界。在看似漆黑一片的太空，原來蘊藏着多姿多彩的銀河系，更發現眾星的多種變化：由星雲（一團氣體和塵埃）到星（可以發出光和熱的氣體），到紅巨星、紅矮星、白矮星到超新星（爆炸過程，24 頁下圖）等等。此外更發現數以億計的星雲和星系，其實所看見的只不過是眾星在多少光年之前的景象。

自 1990 年，哈勃太空望遠鏡除了看見一般光譜之內的星體之外，更可以深入太空，以近紫外光和紅外線看見星體的變化，而且具有高解像度的影像，是迄今最美麗奪目的天文奇景。

例如在 2014 年十月，距離地球 6500 光年在鷹星雲（Eagle Nebula）發現被稱為「創造之柱」（Pillar of Creation）的圖像（24 頁左上圖）。這是不斷製造新星的地方，因為氣體源源不絕的由

這柱噴出來。由於它們由不同的原素所組成，所以產生不同的顏色，例如氧氣產生藍色，硫磺產生橙色，氫氣和氮氣產生黃色。

大衛在詩八3：「我觀看你指頭所造的天，並你所陳設的月亮星宿，便說：人算什麼，你竟顧念他。」若大衛今天看見這些天文奇景，豈不是要說人連微塵都不如，你竟如此愛他！



# 蠶絲-優秀的天然纖維

香港 陳永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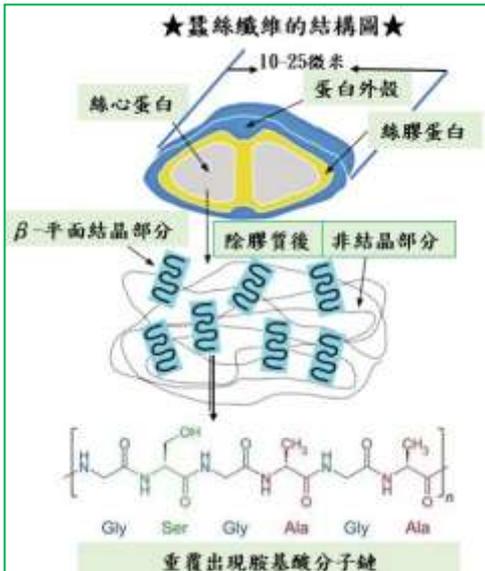
神創造萬物有林中的植物、天空的飛鳥、海中的魚、地上的走獸；神又委派人承擔管治萬物的責任。從另一角度來看，人透過神所賜的萬物生活可以得到溫飽。本文讓我們聚焦看神為人所預備製造衣服的天然物料。古時社會，富貴人家穿的是綾羅綢



緞，平民百姓穿的是粗衣麻布。綾羅綢緞是精美的絲織品，有幾類神所創造的昆蟲都

可以吐絲，大家熟悉的是蠶蟲與蜘蛛，蠶蟲吐絲織繭是要完成生長的周期，最後飛蛾會破繭

而出，而蜘蛛吐絲結網是為捕捉食物。神創造之奇妙令人大開眼界，毫不起眼的蜘蛛所結的網是極為牢固，能抵擋強風侵襲。春蠶可以製造蠶絲，它的製品是中華文化的重要部分。相傳早於西元前三千多年，黃帝的妻子嫫祖就開始「養蠶取絲」；西漢時張騫以長安為起點，經關中平原、河西走廊、和



中亞河中地區、伊朗，並聯結地中海各國的陸上通道，因當時絲綢是中國與中亞地方的重要貿易貨物，故被稱為〈絲綢之路〉。中國絲綢的秘密，後來隨移民傳播至朝鮮、印度等地。傳說在公元六世紀拜占庭的基督教僧侶從中國偷運蠶蛹，養蠶技術才傳到了歐洲。由於蠶絲可編織貴重的衣料，從考古家在吳越發現的絲綢實物來看，在五千年前的江南地區就有桑蠶業。

蠶蛹內藏一根 300-900 米長的絲，這貴重的纖維是可以用煮蛹或用尖刀將蛹刺穿而取出，要大量養殖蠶蟲必須有足夠的桑葉供應。要生產一公斤的絲便需要殖養五千條蠶蟲，殖養過程會消耗 104 公斤的桑葉。絲綢質地輕薄、柔軟，是強度最高的天然纖維之一，蠶絲纖維甚至比羊毛更堅實。從它的分子結構可以幫助我們瞭解絲綢的性質，如上圖所示，一根蠶絲直徑只有 10-25 微米，約為頭髮絲一半左右，它的主要成分都是由胺基酸鏈構成的蛋白質。纖維內的組織主要是兩種蛋白質：即絲心蛋白(75%)和絲膠蛋白(22.5%)。絲心蛋白是絲的結構中心，絲膠蛋白是圍繞它的粘性材料。絲心蛋白主要由重覆出現的胺基酸排序為 Gly-Ser-Gly-Ala-Gly-Ala 所組成，透過分子鏈的氫鍵而形成  $\beta$  摺疊片，成分達 50% 的甘胺酸(Gly)是體積最小的胺基酸，讓含多個甘胺酸單元的絲心蛋白的多肽鏈可以緊密地排列一起，從而顯現它堅韌的特性。絲綢著名的光澤外表來自於蠶絲三稜鏡般的纖維結構，這令布料能夠以不同的角度折射入射光，並將光線散射出去。絲綢是不良導體，能在冬天發揮保暖作用。

『穿不盡綾羅綢緞，吃不盡珍饈百味。』會不會是你生活追求的目標呢？若是，別忘記聖經的教訓：『只要有衣有食，就當知足』提前六 8。

# 災情下的公禱文新釋

香港 傅冠群

我們在天上的父，

祢是創造萬物的主；**願人都尊祢的名為聖**，祢的名顯示祢的本性，祢確實坐着為王，管教和拯救都在乎祢，**願祢** 捆綁撒但，不散播憂慮、歧視、仇恨；

**願祢的國降臨**，

**願祢** 那不動搖、行使主權的國度與恩典降臨，加力給各地、各類抗疫及守護的人員，有強健的體魄和心靈；

**願祢的旨意行地上，如同行在天上**，

肺炎蔓延全球，**世人的心被喚醒**，在忙碌、打拚、學習、社交和宗教活動的日子裡，能停下來反省、檢討生命及生活上有甚麼地方需要改善、更新、悔罪，重新調校，明白並遵守祢的旨意；不自以為聰明，相信制度、科技、可以控制疾病，反倒謙卑尋求祢的智慧及幫助，研發特效藥、使肺炎疫症早日減退受控；

**我們日用的飲食今日賜給我們**，

**也賜給我們日用的保護用品**，叫我們有知足感恩的心，又學效馬其頓的教會，雖在困苦和不足的境況中，仍然向外捐獻給有需要的人，**體驗施比受更為有福的確據**，好使人感受到基督那無條件及真實的愛，同得福音的好處；

**免我們的債，如同我們免了人的債**，

赦免我們沒盡全力管理環境、欠大自然和生物的債，免我們冷漠、自私、無公德心的罪孽，教我們忍耐、自律、體恤、無私、犧牲、承擔、合作，主動真心寬恕他人，不單只愛仇敵，還要祝福他們；**不要叫我們遇見試探，救我們脫離兇惡**，

**求祢** 不要叫我們遇見病毒，救我們脫離災禍、肺炎與怨言，除去孤單、恐懼、憂慮，得享平安健康；

**因為國度、權柄、榮耀，全是祢的，直到永遠，阿門!**

約書亞二四15  
JOSH. 24:15

蘇佐揚  
John E. Su

F 4/4 5·6 5·6 1 2 3— 3·3 3 4 5 5 6 5 2— 3·4

至於我和我家，我們必定事奉耶和華至於  
As for me and my house, we will serve, will serve the LORD. As for

5 — 6 5 3 — 1· 1 1 2 3 2 7 5 1 —

我和我家，我們必定事奉耶和華。  
me and my house, we will serve will serve the LORD.

### 一·全家事奉，耶和華神(書二十四 14-33)

1. 約書亞勉勵選民要敬畏耶和華神，並且要除掉一切假神，他以自己的家庭來示範，他說：「至於我和我家，我們必定事奉耶和華」(15 節)。這是約書亞記中最重要的一節經文，在聖經中他是第一個提倡「全家事奉神」的人，等於今天我們提倡「全家歸主」一樣，是每個基督徒的重要責任，也是每一傳道人要對信徒宣傳的責任。約書亞說：「至於我」，即我自己，亦即家長，「和我家」，即全家的人，包括他的妻子、兒、女。約書亞記沒有詳細記錄，但他既然說出「和我家」，當然是有兒女的。他和他全

家都「必定」事奉耶和華。他也勸勉以色列人要全家都事奉耶和華。

2. 全民回應，也「定要事奉耶和華」(21 節)，雖然約書亞用激將法來教訓他們，說他們「不能事奉耶和華」(19 節)，他說神是聖潔的神，又是忌邪的神，又說：神必不赦免你們的過犯罪惡(19 節)。但當時全民說要事奉耶和華，於是約書亞在示劍為他們立定律例典章(25 節)。相信約書亞要用相當時間去完成「立例的任務」。

**二. 立石為証，取悅神人(26-28 節)**。於是約書亞將一塊大石頭，立在橡樹下耶和華的聖所旁邊(26 節)。但約書亞時代並無所謂聖所，約書亞記也只有這一次提及聖所。可能這分別為聖的帳幕乃是祭司以利亞撒辦事之處。約書亞所立的一塊大石頭成為神人作証的指標。約書亞一切的任務完畢後，便打發百姓各歸自己的地業去了。

**三. 畢生忠貞，約書亞魂(29-33 節)**。約書亞一生忠貞事神助人，他在神面前，一定是一位良善忠心的僕人了，他活了一百一十歲，約瑟也活了一百一十歲(創五十 26)，摩西乃是一百二十歲，他們都是為主為人而辛勞，真是我們的模範。約書亞逝世後，以色列人將他葬在以法蓮山地方，該處名為亭拿西拉，這是約書亞在分地業之時，自己希望獲得的一塊地，他就在該處修城定居(十九 50)。他仍在世之時，以色列人仍然尊敬他而事奉耶和華。相信在他離開世界後，人們還不斷地懷念他，也對子孫述說約書亞與迦南人作戰的功蹟。(本詩歌已收錄在 天人兒歌 CD①)

# 主向門徒顯現

美國 莊純道

約翰福音二十章 19-29 節記載耶穌復活後兩次向門徒顯現，第一次是復活主日的晚上，第二次是隔了八日之後。禮拜日早上抹大拉的馬利亞到主的墳墓，看見石頭從墳墓挪開了，她見不到主，就站在墳墓外面哭。前幾天發生天翻地覆的巨變，耶穌被釘十字架，死了、被埋葬。門徒失望、驚惶失措，怕羅馬兵丁指責他們偷了耶穌的屍體。他們曾經相信耶穌是彌賽亞，要建立新的國度，但現在他們的信心跌到谷底，以前的喜樂都埋葬了；他們或會懊悔過去三年跟隨耶穌是枉然的。當晚他們聚在一起必然是百感交集，以後的日子如何過？是重操故業抑或另覓名師？可能有門徒想起耶穌要他們去傳福音，傳甚麼福音？傳一個和強盜一同被釘死、被埋葬的人嗎？誰會信耶穌呢？耶穌現在最重要的事就是要向門徒顯現，否則門徒不相信祂已經復活了。

耶穌顯現給門徒看，並且對他們宣講重要的信息，又給他們寶貴的應許，他們的靈性大大得到復興，以前懦弱的現在變成剛強了，以前懼怕的現在變成勇敢了。若基督沒有復活，我們所信的是枉然的。雖然我們相信耶穌復活了，不過在我們的屬靈生活裡，我們的靈性有時陷入低谷。當我們遇到困難、疾病、憂傷、失敗、不如意的事，我們以為主已死了。祂的確是死了，不過三日後從死裡復活，祂的復活帶給我們平安、盼望、力量和勇氣。

主向門徒顯，有幾方面的教導：

**（一）主賜平安給門徒**——主對門徒說：「願你們平安」。第一次顯現時向門徒說了兩次，第二次說了一次。這句話是當時猶太人的見面禮。潮州人基督徒見面時彼此說：「平安」，是打招呼的說話，沒有實質的意義。我們只是祝福對方身體健康罷了，對

方不會因我們所說的得到平安。但耶穌對門徒說「願你們平安」，說完又把手和肋旁給他們看。門徒看見主就喜樂了。當主對我們說「願你們平安」，就有更深、更美、更大的意義。因為這平安是從神而來的，人不可能自己得到的，因為人和神之間有隔膜，人要與神聯合才可得著平安。以賽亞書兩次說「惡人必不得平安」（賽四十八 22；五十七 21）。我們會問是否門徒犯了罪沒有平安？是的，他們犯了什麼罪？主被賣的那夜，他們在那裡呢？許多人怪責彼得不認主，而沒有怪責其他門徒，其實他們比得上彼得嗎？雖然彼得不認主，他還能夠隨著主到祭司的院裡去，而其他的門徒四處竄跑。主和他們共處三年多，恩情何等的深，現在恩師大難臨頭，他們卻雞飛狗走。現在他們聚在一起，相信有一個共同點，雖然沒有說出來，就是內疚，知道得罪上帝，所以內心沒有平安，他們急需從主賜下的平安。

現在主對他們說：「願你們平安」表示：我不記你們的過犯，又不懲責你們，我赦免你們的罪。為什麼基督徒沒有平安呢？為什麼事奉神也沒有平安呢？小小的過犯上帝也不會放過我們，我們不認主，工作不忠心，這都是罪；愛世界比愛主更多，這也是罪；對人不誠實也是罪。罪使我們失去平安。我們所需要的是從主而來的平安。當主向我們顯現時，我們便可以得到。

**（二）主要差遣我們——**主對門徒說：「父怎樣差遣我，我也照樣差遣你們」。傳福音，事奉神，是要得到主的差遣的，原動力來自天父。教會的每一件工作未必是出於上帝的旨意，有的是出於人的意思。若沒有神的差遣，工作怎會有效果。羅馬書十章 14-15 節說：「然而人未曾信他，怎能求他呢？未曾聽見他，怎能信他呢？沒有傳道的，怎能聽見呢？若沒有奉差遣，怎能傳道呢？」傳道是要奉差遣的，傳道狹義的解釋是證道、傳福音；廣義是一切的聖工，能夠表彰基督，把人帶到神的面前，就是傳道。詩班用詩歌傳揚信息肯定是傳福音，司琴把詩歌的信息帶出來，將我

們帶到神的面前，讓我們更親近神。帶領人來參加聚會也是傳福音，探訪何嘗不是傳福音呢？我們和弟兄姊妹分享神的道，文字工作宣揚純正的道理都是傳福音。但我們一定要弄清楚，是否上帝差遣去做這些工作，抑或是出於自己的意思。主說：「莊稼多，作工的人少」。跟著祂並不是說：「你們要多打發人去」。乃是說：「當求莊稼的主打發工人出去收他的莊稼」（路十2）。工人是由主差派的。

門徒在五旬節之後得著力量，講道帶著能力，一次講道有五千人信主，另一次講道有三千人信主。主所差遣的人有特別的能力。

**（三）主要我們得著聖靈——**22節：「說了這話，就向他們吹一口氣，說，你們受聖靈。」門徒就得著聖靈。聖靈叫人明白真理（約十六13），明白神的心意。重點不是讓信徒享受被聖靈充滿的那份滿足感，領受聖靈也不等於說方言，在地上打滾，大喊大叫，表現出不尋常的舉止。最重要是要明白神的心意，得著跟從神心意而行的能力。

耶穌在約翰福音十四章說祂要求父賜給我們一位保惠師，細字說或作訓慰師，聖靈的工作是教訓和安慰。聖靈在我們身旁，循循善誘，苦口婆心地教導，無微不至的眷顧我們，如此行是愛我們。弟兄姊妹，你是否得著聖靈呢？讓我們謙卑來到神的面前，求祂用聖靈充滿我們，得著能力，為主工作。

**（四）主賜權柄給我們——**23節說：「你們赦免誰的罪，誰的罪就赦免了；你們留下誰的罪，誰的罪就留下了。」這是一種權柄。主把權柄賜給門徒，也要賜給一切信靠祂的人。有了權柄，我們才可以得人；有了權柄，我們才可以做事；有了權柄，我們才可以從撒但的權勢下逃出來。這權柄是從那裡來的呢？是從主而來的。

以上四件事情（平安，差遣，聖靈和權柄），主對我們顯現的時候，我們就可以得著。

主兩次顯現的時候，有一件事我們要留意，就是主在門徒把門關上的時候才向他們顯現。他們關上門是怕猶太人，因為猶太人告訴民眾說門徒把耶穌的屍體偷走。耶穌是不是一定要關上門才可顯現呢？不關上門耶穌便不會出現？不是，主可以在任何環境向門徒顯現。但關門與否對門徒有很大的關係。不關上門，門徒的眼睛可以看到外面的東西，可以聽到外面的聲音。當耶穌對他們顯現時，他們不能專心看主、專心聽主的說話，所以主在他們把門關上才向他們顯現，這樣，就沒有別的聲音和別的事情擾亂他們，他們可以專心看主的榮耀、聽主的聲音。

主顯現需要一個安靜的環境，沒有擾亂。我們家裡的時鐘，日間和晚上所發出的的答聲是一樣的，但日間我們聽不見，夜深時就很清晰，因為日間很多聲音，把的答聲蓋住了，但深夜萬籟俱寂，每一下的答都很清楚。我們要見到主，必須到一個安靜的地方，把門關起來。1988年我隨香港聖樂團到韓國演唱，我們所到的教會很大，可以容納一千多人，主日崇拜要分三堂，一共是四五百人。他們平日早上天還沒亮便到教會祈禱，他們在安靜中見到主，所以教會很興旺。

弟兄姊妹，我們有沒有每天找一個安靜的時候來見主呢？若我們好像馬大整天忙碌，我們如何見到主、聽到祂的聲音呢？安靜的與主會面是信徒不可少的，更是為主作工的人不可缺乏的。我們不但要關上屋門，還要關上心門，專心向著主，只容許主進入我們的心中。

# 釘祂十字架

路廿三 13-25

香港 林俊鴻牧師

「……他們（祭司長和官府並百姓）喊著說：「釘他十字架！釘他十字架！」彼拉多…對他們說：「為甚麼呢？這人作了甚麼惡事呢？我並沒有查出他甚麼該死的罪來。所以，我要責打他，把他釋放了。」他們大聲催逼彼拉多，求他把耶穌釘在十字架上。他們的聲音就得了勝」（路廿三 21-23）。

## 一、群眾壓力

主被拉到彼拉多面前受審，祂沒有開口辯白，只在彼拉多問祂：「祢是猶太人的王嗎？」時答：「你說的是」（路廿三 3）。在這審問中，祭司長、官長、百姓的話形成很大的壓力，他們大聲呼喊、催逼……終於得勝。「釘祂十字架，釘祂十字架」成爲一個重重的口號，這些人當中有沒有在幾天前擁護祂，這時卻高呼釘祂十字架？聖經沒有刻意描述這些百姓是誰，可能也曾經跟隨過主

耶穌，聽過祂講道的人。這時卻棄絕了祂，甚至要將祂置之死地。這種群眾壓力是可怕的，到底他們是經過仔細分辨，認爲之前只是被主耶穌誤導，還是這時盲目地附從了眾人的聲音？當眾人同聲喊叫：「釘祂十字架！」時，彼拉多問：「為甚麼呢？」「這人作了甚麼惡事呢？」清楚表示並沒有查出主耶穌有「任何該死的罪」。這一段記載，實在發人深省，雖然我們知道在神的救贖計

劃中，主耶穌最終被釘十字架，但在這過程裡，卻顯露出人性種種不堪。

## 二、跟隨大夥

「釘祂十字架」是群眾對彼拉多也「查不出有甚麼該死的罪」的主耶穌的宣判，這種群眾壓力會使人畏於群眾而不辨（不想或不願）黑白，隨從了他們。彼拉多懼於這種壓力，順從了眾人。我們會說：「怎麼可以這樣？」「不公義的審判！」這情況也見於使徒身上，加拉太書記載：「從雅各那裡來的人未到以先，他（彼得）和外邦人一同喫飯，及至他們來到，他因怕奉割禮的人，就退去與外邦人隔開了。其餘的猶太人也都隨著他裝假，甚至連巴拿巴也隨夥裝假」（加二 12-13）。雖然兩件事性質輕重截然不同，但隨夥的意味一樣。最常聽的一句話是：「人人都是這樣！」到底有多少人能夠慎思明辨？能夠「雖千萬人吾往矣」？我們爲了避免讓人杯葛，是否會選擇隨夥，以免給人隔離呢？

「釘祂十字架」是置諸死地的心態，即是對方非死不可，所以彼拉多才會問：「爲甚麼呢？祂有甚麼該死的罪呢？」這一問指出了不欲對方存在於世的心，是的，祂沒有該死的罪，但因祂的言行衝擊了這些人的宗教生活，暴露了他們的假冒爲善。這情況實在不難見於社會的群體，「不想再見到這個人」，「你死我活」、「不能並存」的心態，不能包容或接納相異者。如果這情況發生於教會，教會怎能建立同心合意的生命？

## 三、主在人心裏的地位

「除掉這個人(釘祂十字架)！釋放巴拉巴給我們！」「這巴拉巴是因在城裡作亂殺人，下在監裡的。」他們寧願要殺人犯也不要耶穌，這是一個選擇，這個選擇牽涉到一個重要的問題：「主在人心裏的地位」。對祭司長和官府並百姓而言，主損害他們的「宗教價值」。太廿六章描述一個女人拿極貴的香膏澆在主的頭上，接著提到猶大以三十塊錢出賣了主。對這女人而言，主是無價，所以值得全然奉獻。對猶大而言，則是值三十塊錢實際價值。事實上，主在每一個人心裏都有一個價值，超過這個價值，就會被出賣，所以有人被名、權、利、色把自己出賣了，有人在威迫下折腰了，也有人在個人理想或自我下放棄了，但亦有人甘心奉獻犧牲了！到底有甚麼會令你放棄或背棄信仰或為主獻身？

有人對信仰提出質疑：「工作以來見識過最壞的人就是基督徒」，不少信徒都會遇到這問題。傳福音時，人會這樣挑戰你「某些基督徒是如何壞」、「信耶穌也不外如是」等。我們知道信主的人未必有愛心，基督徒也會軟弱跌倒，有人會好像猶大出賣耶穌，或好像彼得否認耶穌，但也有人會至死忠心，或像那女人將極貴的香膏打破膏抹耶穌，全然奉獻！主在你心的價值又如何？生命的價值在你所面對的試驗時受到真正的考驗。六十年前五位美國青年宣教士為南美奧加族付出了寶貴的生命，當這些兇殘部落的人拿著長矛衝向他們的時候，他們都有槍，其中只有一人向天開了一槍，企圖阻止他們衝前，結果都被殺死了，但十年後整個奧加族改變了，全然歸主。

#### 四、主的犧牲

面對主耶穌被捉拿，彼得衝動出刀反而被主耶穌禁止：「凡動刀的，必死在刀下」(太二十六 52) 之外，其他的門徒都四散了，

人看來，這是明顯的「失敗」了，但主耶穌所要成就的並非此一時的得失，而是整個救恩計劃的完成，主默然承受了，也一再印證以賽亞書所說：「祂像羊羔被牽到宰殺之地.....寂然無聲。」「釘祂十字架」是可怕的宣判，主卻甘心承受，「把祂釘十字架」是一個仇恨的口號，當主被釘時，祂求神說：「父啊，赦免他們，因為他們所作的他們不曉得。」

主在十架捨生命，贖罪重價都還清！

主耶穌不以暴力面對世界，因為祂知道，再大的暴力，即使能達到某些目的，只會激發更大的暴力，「把祂釘十字架」，主以無聲面對，「無言無語，也無聲音可聽」，但「祂的量帶通遍天下，祂的言語傳到地極」，無聲的面對換來的是救贖的完成，救恩傳遍天下。人衝動所作的，只為那一刻，那一時，人往往不知道，後果到底會怎樣，猶大後悔了，彼得後悔了，那些圍觀有份於喊口號的人也「捶胸回去了」。

「把祂釘十字架」這一句來自彼拉多審判主耶穌時群眾的口號：

是群眾的宣判，祂無言的接受……

是仇恨的口號……

是人價值的選擇……

主甘心默然承受……

基督徒都應是和平之子，傳和平的福音，因為我們的主是和平之君，祂為愛世人而降生為人，神愛世人，世人能否彼此相愛？求主幫助我們，叫我們能成為世代的見證：「使人和睦的人有福了，因為他們必稱為神的兒子」。

# 以賽亞書五十一章

編輯部

以賽亞五十一章談及兩個主題：一。過去、將來和神的創造。神在歷史上如何帶領和拯救以色列人，末世發生的事和神偉大的創造；二。公義，救恩和能力。神不但是公義的，祂所愛的人是追求公義和知道公義者，神要發出祂的救恩，這救恩是永存的，神用大能的膀臂來施行拯救和審判。這段經文是先知和耶和華的對話，以及耶和華神對百姓說安慰的話。

## 1-3 節

這裡首先提及亞伯拉罕，說：「和生養你們的撒拉；因為亞伯拉罕獨自一人的時候，我選召他」。這句話在整本聖經只出現過一次，為什麼耶和華不揀選中國的孔子和孟子，也不揀選歐洲的任何一位君王，卻要揀選一個普通人呢？

神吩咐那些追求公義，尋求耶和華的要聽神的話。神描述過去祂如何選召亞伯拉罕，他是被鑿而出的磐石，神賜福給他，使他人數增加 (1-2 節)。第三節預言將來會發生的事，神安慰錫安和錫安一切的荒場，相信是指將來，從巴比倫回國後的情形。神使曠野像伊甸，神使沙漠像耶和華的園囿。在其中必有歡喜、快樂、感謝，和歌唱的聲音。

## 4-6 節

神吩咐百姓，國民要留心和側耳。神要施展訓誨，公理，公義和救恩，祂也用膀臂審判萬民。這段經文預言將來要發生的事情。雖然天地廢去，但神的救恩和公義永遠長存。這裡提及神的救恩、公義和能力。至於救恩有下列的說法：神的救恩要發出 (5

節)，和神的膀臂一樣，發出來審判萬民。神的救恩永遠長存（6 節）。

### 7-8 節

神吩咐那些知道公義和將訓誨存在心中的人，要聽祂的話。神告訴他們不用懼怕。神預告將來敵人要受的刑罰，因神的公義和救恩永存。敵人必定會受罰和滅亡，好像蟲咬他們，「咬」這個字重覆四次，咬衣服和咬羊絨是很容易的。而且必定會發生，「必」字也重述兩次。第 1，4，7 節的對象都是指那些知道和追求公義的人。祂的百姓，知道公義的，他們都當聽、留心側耳聽祂的話。可見神何等重視公義，詩篇三十七篇 30-31 節說：「義人的口談論智慧，他的舌頭講說公平。神的律法在他心裏；他的腳總不滑跌」。

### 9-11 節

這裡是先知向耶和華神祈求。他求耶和華興起，好像過去興起一樣。用大能的手，施行拯救。神征服了拉哈伯，可指埃及和敵人。拉哈伯和大魚都是巨大和可怖的，神都勝過他們。祂也帶領以色列人在紅海中行走乾地，祂是行奇事的神。先知深信將來以色列人必歸回，他們必定永樂、快樂、沒有憂愁和嘆息，神會永遠與他們同在。還有一句：「耶和華救贖的民必歸回」（11 節）。在本書三十五章 10 節已提過同樣的話。

### 13-16 節

神回覆先知的祈求，神宣布祂的大能和慈愛。祂安慰百姓，不必怕那些必死和變為草的世人（12 節）。害怕這個詞出現三次：7 節說不要怕；12 節，怕字出現兩次；13 節整天害怕。這裡神提

及過去，祂的創造和帶領。祂是「鋪張諸天，立定地基，創造你的耶和華」（13 節）。欺壓他們的暴怒很可怕，這句子出現兩次，但是以色列的神是大能的，神再次應許將來要發生的事。他們必定得釋放，不至死亡，並且有充足的食物。神是他們的神，祂掌管萬有。祂的名字是萬軍之耶和華，15 節兩次提及耶和華。提醒他們不必害怕。並且對將來充滿盼望。神的救恩和能力是祂應許的保障。16 節又說，神將祂的話傳給他們，用手影遮蔽他們，使他們得安慰。這裡又重述神「裁定諸天，立定地基」，提醒他們耶和華的創造和大能。既然以色列人是「我的百姓」，他們有一位大能又慈愛的神，為什麼還要害怕呢？

### 17-21 節

耶和華向祂的子民呼籲，叫他們興起。正如先知求神興起一樣（9 節），神使他們受到許多的苦，讓他們喝神「忿怒的杯…，使人東倒西歪」，並且喝盡。他的諸位兒子中，沒有「一個引導他… 沒有一個攙扶他」（18 節）。並且他們遭受「荒涼、毀滅、飢荒、刀兵」（19 節），這幾樣災害都是由敵人帶來的。可惜沒有人為他們舉哀或安慰他們，他的眾子也發昏臥在街上，情景十分淒涼。這些都是他們犯罪的結果，神忿怒的杯臨到他們，17 節三次提及「喝」這忿怒的杯，21 節又重提，他們似乎是絕望的。

### 22-23 節

但是，耶和華是慈愛的神，祂要施行救恩。22 節說這忿怒的杯，必從他們的手中「接過來」，他們已喝醉了，不必再喝。他們的敵人苦待他們過甚。如今他們的敵人要喝這忿怒的杯，他們從前怎樣苦待祂的百姓呢？那些人叫猶大人伏在地上，他們用腳

踐踏過去，是非常可惡的動作，使他們受盡痛苦，將來不再受這樣的凌辱了。23 節用這比喻說出敵人殘暴的行爲。耶和華是公義的，施行救恩。祂是大能的神，安慰以色列人。

五十二章 1 節說：「錫安哪，興起」！這是預言耶路撒冷將來在受苦之後的盼望，他們被擄到巴比倫受盡凌辱之後，要回到耶路撒冷，復興猶大國，從前所飲苦難之杯，神會給欺壓他們的人去飲，表示神爲祂的百姓復仇了（23 節）。

\* \* \* \* \*

天人  
幽默

## 先知以賽亞

佚名

賽三 18-23：「到那日，主必除掉他們華美的腳釧、髮網、月牙圈、耳環、手鐲、蒙臉的帕子、華冠、足鍊、華帶、香盒、符囊、戒指、鼻環、吉服、外套、雲肩、荷包……。」

一班高中級主日學生正在查考以賽亞書三章 18-23 節的內容。

學生甲：以賽亞既然是男性，他怎會認識這麼多女性盛裝打扮時所用的化妝品和佩帶的飾物，共廿多件！

學生乙：他必定要請教他的妻子這許多飾物的名稱。

學生丙：可能他爲了寫這段經文，刻意到耶路撒冷城內銷售女性用品的商店仔細研究一番。

老師：你們沒有留意本章 16 節的第一句：「耶和華又說，因爲錫安的女子狂傲，行走挺項、賣弄眼目、俏步徐行、腳下叮璫。」神親自曉諭先知，所以先知照神的話一字不漏的寫了下來。

# 向誰感恩

佚名

每年十一月最後一個禮拜四是美國人慶祝的感恩節。這是二百多年的傳統，記念他們祖先從歐洲來到新大陸，保佑他們平安渡過艱難的歲月，向神獻上感恩。

可是到了今天，雖然不少美國家庭仍然慶祝感恩節，他們全家團聚，由各州返回父母的家，享受美味，更互相贈送禮物，正如我們在中秋節團圓一樣。但由於很多人早已離開父母傳統的基督教信仰，感恩節成爲他們一個頗尷尬的日子，他們自己不相信神，也自覺不需要向什麼更高的權威感恩，但既然人人都向神感恩，他們也想出一些值得向他們感恩的人物。

以下是無神論者的感恩目標：

- 多謝我們的好朋友，因爲過去一年曾得到他們的幫助，渡過不少難關。
- 多謝我們的父母，他們任勞任怨，接納我們，支持我們。
- 多謝我們的醫務人員在疫症期間，不眠不休的照顧病者，又因爲遇溺，被他們拯救，撿回老命。
- 多謝教導我們的老師和教授，鼓勵我們努力面對考試的挑戰。
- 多謝執法人員維持本區的治安。
- 多謝政府的退稅措施，使我們額外獲得一筆款項。
- 多謝爲我們種植蔬果的農夫及飼養牲畜家禽的人員，使我們桌上有豐富的食物。

因爲神對我們無關重要，我們的生命不需要祂，所以不必向祂感恩。

可是他們卻忘記是誰使土地能生出這麼多的蔬果、賜下甘霖滋潤大地、使太陽普照在地上、使空氣有適量的氧氣讓所有生靈可以呼吸、使日、月、星、雲、風，在大氣之上、使地球適宜人類居住，使潮汐按節令漲退等等。

祂更賜下人類有活靈，可以認識神手所創造之萬物，有別於其他動物，又賜人有智慧從事科技和醫藥的研究去發明各項東西，使現代人的生活更舒適？

正如耶穌在太五 45 所說的：「這樣，就可以作你們天父的兒子。因為祂叫日頭照好人，也照歹人，降雨給義人，也給不義的人。」又如保羅在徒十四 15-17 所說：「諸君，為甚麼作這事呢？我們也是人，性情和你們一樣。我們傳福音給你們，是叫你們離棄這些虛妄，歸向那創造天、地、海、和其中萬物的永生神。祂在從前的世代，任憑萬國各行其道。然而為自己未嘗不顯出證據來，就如常施恩惠，從天降雨，賞賜豐年，叫你們飲食飽足，滿心喜樂。」

在世界各地的民族，即使是所謂最「原始」的，都會為四季豐收而感謝上天。但很多人正如羅一 20 所說：「自從造天地以來，神的永能和神性是明明可知的，雖是眼不能見，但藉着所造之物，就可以曉得，叫人無可推諉。」明知有創造天地的主宰，卻故意不認識祂，但同時又享受祂所賜的恩典，我們是何等忘恩負義？

\* \* \* \* \*

靈感  
心聲

## 炭火

彼得在炭火旁三次不認主（約十八 18）。

復活後，主在炭火旁為彼得預備早餐，三次問他，

你愛我比這些更深麼？（約廿一 15）

今天有什麼事件使我們想起主的愛呢？

## 香港信義宗（二）： 香港崇真會

香港 李金強

創設於德瑞法三國交界巴色城之巴色會（Basel Mission），乃香港崇真會之母會。該會受敬虔主義（Pietism）影響而生。此一宗教思潮，尤重信徒屬靈生命，講道宣教和社會關懷。1815年該城受此一思潮影響之加爾文派的改革宗及路德派信義宗之教牧信徒，起而組成巴色會，並強調教會合一與淡化宗派色彩。成立後，該會尤重差傳事工，向世界各地派遣傳教士，宣教異域。當郭士立向歐洲教會呼召對華佈道，該會於1846年，立即差派韓山明與黎力基來華宣教之因由。二人抵達香港後，由郭牧安排學習中文、穿華服、留髮辮。而韓山明並習客語，派至東莞、歸善、寶安等地，對客家人傳講福音。至於黎力基則習潮語，派入潮汕宣教，然潮汕一地風氣未開，黎牧只播下福音種子，卻鍛羽而歸，轉而從事客家事工，但仍被視為「潮汕教會的開創者」。深諳客語之韓山明，由是成為「客族教會之開山祖」，並被譽為「客族傳教者之先鋒」。

其初韓山明接掌郭士立福漢會之事工，始發現福漢會之華人傳教助手，品流複雜，「豈是傳道，直上帝之仇敵耳」，並以誠動之，奮其佈道之心。日後終有福漢會江英創立李朗教會，張興創立元坑及樟林教會。而韓黎二牧遂以香港為基地，開展事工，先於1851年於皇后大道中上環街市鄰近之「掘斷龍」，向美北浸信會租屋二所，改建成巴色會客語禮拜堂，是為本港客家宣教事工之肇始。時太平天國洪秀全族弟洪仁玕（1822-1864）亦於此受洗入教，留居香港，得與西教士交往，至1859年，始往天京晉見洪秀全，並獲封為干王，且撰《資政新篇》一書，倡議習西政、西藝、西知而知聞。韓牧進而於沙頭角及布吉兩地開設宣道所，展開廣東一省之事工，而東江、韓江之客家教會，由是相繼建立。

至 1855 年巴色會會友計共 205 人，居入華差會之首。巴色會在港粵傳教發展中，漸分爲南北兩會。南會以香港爲首，進入深圳李朗，以珠江流域爲對象。至於北會，則以五華樟村爲起點，以梅江及東江爲對象。此即由江英、張興二人分別於李朗及樟村所創立之教會爲起點，漸次推進，終於建立巴色會在港粵兩地的傳教事業。

自韓山明於 1854 年去世後，黎力基回國述職，並向巴色會建議，在港開設教會而獲准，1861 年黎牧與新婚夫人回港後，向港府取得西營盤 97 地段，1862 年興建傳教士居所及辦事處，時稱「四角樓」或「西牧樓」（今救恩堂現址）。適值太平天國之亂及客土械鬥，客族南移香港日多，並於四角樓附近蓋木屋暫住。黎牧再向港府取地安置難民，於今之第三街、第四街（高街）。安居於此之客家難民，相繼前來聽道。然未有禮拜堂，僑港西人遂捐款 1,800 餘元，於第三街 96 號購地建堂。至 1867 年 11 月 9 日開幕，是爲舊禮拜堂，乃崇真會在港首建之禮拜堂。後黎牧「不甘以建設香港教會自劃」，遂北上內地傳教，「如葵涌、三水，北江等地，且於清遠建立教會焉」，巴色會之宣教遂由香港延伸至廣東東北。而巴色會在港在粵之傳教事業，遂由郭士立、韓山明及黎力基三牧先後接續完成，堪稱巴色會來華宣教之先驅。

上述三牧自 1847 年來港入粵開教，上起清季民國之“世變”至今，其發展約可劃分爲三大階段：（一）巴色會傳教港粵（1847-1923）；（二）中華基督教崇真會「香港區會」（1924-1950）；（三）香港崇真會（1951 至今）。

#### （一）巴色會傳教港粵（1847-1923）

此一階段，乃巴色會來華傳教之始，立足香港，北進廣東，而由巴色會傳教士治會。該會傳教策略，則以建堂傳教及興辦教育雙管齊下，宣教成果日增，其初即以香港作爲開教之地，如上

述首於 1851 年 2 月 9 日，在上環掘斷龍購屋建立客家語禮拜堂，始開崇拜，翌年於西營盤成立教會。此後相繼建立 7 所支堂，包括西營盤、筲箕灣、深水埗、九龍城、黃宜洲、窩美、龍躍頭。

(1) 西營盤堂 (1852) ——1852 年西營盤成立教會，然 1854 年韓山明去世，1858 年黎力基回國述職，至 1862 年黎牧回港後，於西營盤 97 號地段，興建四角樓，為西營盤崇真會之始起。至 1867 年又於第三街 96 號興建教堂，至 1932 年將西牧樓重建新堂，是為救恩堂。其時以客家信徒為主，並獲李正高任職教師，協助傳教。李氏為洪秀全摯友，然未能隨洪秀全起義，卻逃難至香港，轉而協助黎牧傳道，黎牧謂「李先生剛強正直，服務辛勞，教友莫不敬愛而信仰之」。1878 年晉升牧師，為崇真會首任華牧。此外，黎力基師母又於 1866 年創設女校「巴色義學」，為客家教會推動女子教育之先驅。黎牧在該堂宣教至 1899 年始行退休。

(2) 筲箕灣堂 (1862) ——1862 年黎牧建西牧樓宣教之同時，已有不少居住筲箕灣的客民參加崇拜。其時港島電車未通，於主日崇拜，需由筲箕灣步行至西營盤聚會，朝去暮回，殊不方便。差會遂捐款 200 元，並得會友黃長佰等報效石料人工，其餘教友則「報效擔運泥沙桁瓦」，終於建成會堂及傳道人住宅，是為筲箕灣崇真會之始建。

(3) 深水埗堂 (1886) ——1886 年巴色會於深水埗辦學，利用校舍傳教，開始聚會。至 1908 年由彭緝熙主理，時不少信徒歸自外埠，與會者眾，先後由陳樂真、張聲和、凌善元三牧出任，並聘女傳道丘明秀、陳仁昭。至民國初年，教會益見興盛，漸行自立，計劃籌建新堂。並由西營盤母會貸款 250 元，作為建堂基金，隨著教友逐年捐獻，累積萬多元。至萬鼎新牧師牧會，於 1932 年完成興建新堂。從此有牧有堂，完全自立。

(4) 九龍城堂 (1890) ——源起於 1890 年土瓜灣堂。至 1938 年遷址九龍城啓義路 7 號而成。其初西營盤巴色會堂傳教士，原為法國人晏士牧師 (Christian Gottlieb Reusch, 1848-1915) 因見土瓜

灣客家住民尤多，故於土瓜灣一小阜上建堂宣道及辦學，並由西營盤堂每月派員，主持崇拜講道，教會工作則由該堂學校教員負責。至 1908 年由巴色總會，差派張緝熙為駐堂第一任教師，其時會友 30 餘人。繼任者有何大康、陳安仁、彭恩崇、凌善元等。該堂一方面辦學成績極優，聲譽日隆，而會友亦隨之而多，至 1924 年港府移山填海，收回該地，並換回長寧街 35 號之新址，繼而興建新堂，至 1926 年 1 月 30 日獻堂。至 1937 年以土瓜灣地點偏僻，為謀發展，決議遷堂。至 1937 年遷堂至九龍城啓義路 7 號，是為九龍城崇真會之成立。

(5) 黃宜洲堂 (1896) —— 巴色會除在港九建立教會，亦開始將福音帶往新界。其關注點在新界東部西貢地區，因此區亦為客家人聚居之地。時西營盤堂的傳教士，每年約有三、四次前往華界寶安葵涌福音堂，視察教會，中途例停西貢南部的黃宜洲村，遂乘機向村民講道，發展成爲此一支堂。

(6) 窩美堂 (1905) —— 西貢一區，乃以坑口為墟市。自 19 世紀中葉，由客家人、土著及漁民所建立。西貢出產的農漁產品，皆集中於坑口，利用船運至筲箕灣販售。於此可見巴色會差會傳教士，即在早期港島新界的交通及貿易關係綫上，發展其傳教之網絡。窩美堂之建立，乃因鄰近坑口，窩美村第一位信徒何道安，在慕道時，曾至救恩堂和筲箕灣堂聽道，認識何大康牧師。其後何牧至窩美村探訪及傳道，終於在 1905 年租賃何道安之住所，成爲佈道所，兼開辦學校。至 1913 年由於房舍狹窄，遂遷地上涌建堂，是為窩美堂之創立。

(7) 龍躍頭崇謙堂 (1905) —— 龍躍頭位於粉嶺，與深圳相鄰，亦為客族聚居之地。及至 1898 年中英簽訂《展拓香港界址專條》，租借新界 99 年。翌年深圳原屬巴色會的客家基督教家庭，以該會退休牧師凌啓蓮為首，移民粉嶺，發展農業，陸續定居龍躍頭，成爲巴色會客家基督徒移民村，並向附近農戶傳揚福音。

1905 年巴色會遂於當地租賃兩間村屋，改為禮拜堂，並建立校舍辦學，由彭樂三任傳道。

巴色會在港九新界建立七堂之同時，該會傳教目標，乃在中國。故傳教士相繼深入寶安縣（原新安縣），今之深圳李朗、布吉、沙頭角及惠陽等地建堂傳教、辦學。繼而北上，以樟村為首，至粵東五華、河源、惠州等地宣教，是為該會之南會、北會的宣教建構，亦為該會對廣東一省南之平原村與北之高山區客族宣教之成果。及至 1927 年前該會在粵港之發展相當蓬勃，計有教會及宣道所 135 所，會友人數為 12,609 人。至 1924 年，且規定教會管治，成立三層架構：支會（堂會）、區會及總會。其中總會擁有行政、人事任命、調任、懲戒、巡視及督促區會及支會之責。1923 年 2 月 18 日，巴色會在港 7 所教會代表召開會議，成立基督教巴色會香港總會，並推任出身李朗神學院的張聲和為首任會長，主理 7 所教會之事務。（作者任教於香港浸會大學歷史系）

\* \* \* \* \*

## 歡迎投稿

1、天人之聲五千餘份，寄贈全球五十餘國。讀者除一般基督徒外，也有許多牧師、傳道人、神學教師、神學生、教會長老、執事等聖工人員。可作傳道參考者，造就信徒靈性，明白真理。

2、本刊所需要的文稿，包括：①講壇。②查經心得。③靈修。④見證。⑤寓道故事。⑥國人創作詩歌及幽默等。

3、本社有權取捨投來文稿，取錄與否，來稿均不發還，請自留底稿。講道文稿在四頁之內，見證在兩頁之內。

4、文稿請橫寫。請勿一紙書兩面，勿潦草，勿用紅筆。

5、請勿一稿兩投。文稿請寄香港尖沙咀郵箱九五四二一號 環球佈道會有限公司。亦可以電郵轉給本社([weml@weml.org.hk](mailto:weml@weml.org.hk))。

**網上閱讀**

**第二版(繁體/簡體)**

全書 157 頁

蘇佐揚著

# 先知實錄



作者 1992 年出版了《列王春秋》，包括以色列及猶大王，以及同時代先知的事蹟。現將列王部份重新整理，供網上閱讀。

本書內容有：

壹 · 底波拉

貳 · 撒母耳

參 · 亞希雅

肆 · 神人與老先知

伍 · 奇人以利亞的使命

陸 · 以利沙的使命

柒 · 米該亞

捌 · 以斯拉

玖 · 尼希米

拾 · 以賽亞的重大使命

拾壹 · 耶利米

拾貳 · 但以理

拾參 · 但以理與其三友

拾肆 · 夢中巨像記

拾伍 · 巴比倫宮牆奇字之謎

附錄 1 · 真假撒母耳

3 · 但以理餐

2 · 禿頭的上去罷

書籍介紹

# 以色列古今

蘇佐揚著

219頁 HK\$30

在2020年內購買免平郵郵資

【以色列古今】好像有「時光隧道」之感，使人先看以色列近況，然後回到六日戰爭前的以色列，再回到1962年的約但國所管轄的古城耶路撒冷。這個「神權國度」，於紀元後七十年被羅馬帝國毀滅後，居民逐漸散居在全世界各地，成為無國籍之民。第一次世界大戰，猶太人曾為盟國出過不少力量，戰後希望重建家園，但是受騙了。第二次大戰

後，以色列在強烈的錫安主義運動者的鼓勵下，在英國委任統治者殘暴逼迫下曾作苦戰。結果在一九四八年獲得獨立，趕走英國人，也在聯合國偏見下與阿拉伯人的約但國劃分不使以色列人滿意的界線，時至今日。

以色列，意即「神的王子」，猶太人認為他們的祖國是在世界各國的中心，不過它的鄰國都是回教國，似乎難以使人相信，這一個小小的國家，四面受敵，竟能生存。

